

共青团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越外团字〔2015〕27号



关于选拔学生参加 第十一期“创业模拟实训”的通知

各学院分团委：

为响应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等六部委联合开展“创业引领计划”助推大学生创业的号召，加强对学生的创业能力的培养，绍兴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与校团委联合，免费为有创业和高质量就业愿望的学生进行系统培训，培训采用“8+X”创业实训课程，内容涵盖能力的培养、团队组建、公司注册、市场分析、资金规划、创业准备等。通过培训，可提高学生的就业和创业能力，为学生将来步入社会打下良好基础。

一、参加对象

学校正式在册、有创业和高质量就业愿望的13、14级学生

二、报名办法

1. 采取推荐或自荐的形式，填写《绍兴市大中专学生创业实训项目申请表》（见附件1）
2. 提交身份证和学生证复印件

三、报名时间和地点

2015年10月23日—10月27日

学院	报名地点	联系电话
英语学院	稽山 B-111	88343045
东方语言学院	稽山 F-208	88315486
西方语言学院	稽山 D-151	88343418
国际商学院	稽山 D-320	88346500
网络传播学院	镜湖 4-222	89172814
中国语言文化学院	镜湖 3-304	89172895
酒店管理学院	镜湖 10-214	89176089
国际学院	镜湖 3-416	89176026

四、面试时间

10月28日—10月29日

由绍兴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和校团委统一安排，主要考察报名者的创业愿望、就业准备、学习心态、学习时间和综合素质。

五、培训收获

1. 培训合格后，将获得由全球模拟公司联合体中国中心和绍兴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联合颁发的《创业实训学员培训合格证》；
2. 通过创业理论和实践的有机结合，可培养和提升学员包括办公能力、业务能力、社会能力等 52 项能力；
3. 帮助学员“零距离”接触创业项目，深入考察创业项目的实际运作情况；
4. 按照《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学生课外科技活动学分管理办法》，在课程结束取得合格证书后，获得学校创新创业学分 1 分；
5. 免培训费、教材费。

六、培训时间和地点

11 月上旬—12 月上旬（一般安排在平时晚上和周末白天，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七、其它事项：

1. 请各学院做好宣传发动工作，让更多的学生了解培训的信息，组织有创业愿望和高质量就业愿望的学生积极参与。
2. 请各学院分团委于 10 月 27 日（星期二）晚 20:00 前将《绍兴市创业实训模拟公司培训学员信息表》（见附件 2）电子稿发送至校团委；纸质报名材料（《信息表》和《申请表》）待面试结束后上交。

联系人：

稽山校区：周小倩，15705853829/563829，215596841@qq.com

镜湖校区：吴颖佳 13957539745/679745，1806711818@qq.com

- 附：1. 绍兴市大中专学生创业实训项目申请表
2. 绍兴市创业实训模拟公司培训学员信息表



主题词：创业 实训 通知

共青团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委员会

2015年10月23日印发